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

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XTZ-ZB-2026 第（318）号

采购人：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六章 合同文本	6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6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11层1103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6月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XTZ-ZB-2026 第（318）号

2.项目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43.3 万元

5.最高限价：43.3 万元

6.采购需求：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一项，主要包含（1）城市更新领域—结构加固与检测教学资源（2）柱包型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3）柱截面增大实训教学体系（4）梁黏钢法实训教学体系（5）墙砌体加固实训教学体系（6）框架柱预应力撑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7）剪力墙张紧钢丝绳网片-聚合物砂浆面层加固实训教学体系……。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开发制作、培训并交付使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6月2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6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11层1103室）；

3.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须正、反两面复印）、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委托期限，进行现场报名；

4. 售价：磋商文件工本费每套250元，售后不退；本项目不代办邮寄。（联系电话0771-5590098）。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26年6月8日14时30分至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6月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3.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6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18层开标室）

注：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五、开启

1. 时间：2026年6月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后

2. 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6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18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4200元。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本级营业厅、银行账号：4500159415105071603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网上查询地址：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http://www.gxtzfz.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南宁市罗文大道 33 号

联系人：郑老师

联系方式：0771-38225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1 层 1103 室

联系方式：0771-55900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文君 谢银珠 陈宽

电话：0771-5590098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u>2024 或 2025</u>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 <u>2024 或 2025</u>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竞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竞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

	<p>响应处理)</p> <p>6.竞标声明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 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2	<p>报价商务技术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竞标报价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服务方案 (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 7.服务需求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格式自拟); 9.对应采购需求的服务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 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 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2	<p>响应文件电子版。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 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 与纸质响应文件全部内容一致。 2.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 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1 份和已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 (PDF 格式) 1 份。

	3.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响应文件电子版U盘，用信封单独包封，单独递交，封面请注明“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及供应人名称。
15.2	<p>竞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竞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p> <p><input type="checkbox"/>竞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p>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p>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相关要求：</p> <p>1.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供应商必须于递交响应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磋商保证金指定帐户：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备注：</p> <p>1.磋商保证金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2.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4.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18.2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20.1	<p>首次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p>
24.1	<p>磋商小组的人数： <u> 3 </u>人。</p>
26.2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0 </u>项。 服务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24 </u>项。</p> <p>磋商的顺序： <input type="checkbox"/>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随机排序。</p> <p>参与磋商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向磋商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磋商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与磋商。</p>
28.1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1.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3%（成交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成交结果公告发出后 5 日内且签订合同前交至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须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p> <p>2.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者银行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以下采购人账户。凭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签订合同。</p> <p>3.履约保证金在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 （注：供应商采用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到达指定账户，并持银行转账凭证到采购人财务处开具收据。）</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000498503229M 开户名称：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 45001604850059000000</p> <p>4.备注： （1）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银行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银行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2）采用银行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的银行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29.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1.2	<p>(1)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2)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p> <p>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p> <p>联系电话：0771-5590098；</p> <p>通讯地址：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1 层 1103 室；</p> <p>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p> <p>联系电话：0771-3822569，</p> <p>通讯地址：南宁市罗文大道 33 号</p> <p>(3) 业务时间：上午 9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到 17 时 30 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32.1	<p>代理服务费</p> <p>收费标准：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的通知》规定标准下浮 20%计取，单个项目服务费不足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的，按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p> <p>开户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p> <p>账号：4505 0160 4255 0000 0176</p> <p>开户行名称：建行南宁市新城支行营业部</p>
33.1	<p>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3.2	<p>1.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p>

	<p>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自然人竞标的，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

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7.2.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按顺序**分别装订成册**。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者其他情况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 响应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者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4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5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6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全部装入一个包封袋/箱（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

19.2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

19.3 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9.4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单独递交以下资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须正、反两面复印）、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不需密封），否则竞标无效。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0.3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或者不符合本须知正文第 19.3 条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应当由供应商签字领回响应文件，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

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相关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相关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应商申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 (大写) ¥_____ (小写)</p> <p>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单位名称:</p> <p>开户银行:</p> <p>帐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购单位意见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服务项目中包含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5.服务项目中伴随的货物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磋商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本项目的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标的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城市更新领域—结构加固与检测教学资源	1 套	<p>一、定制开发资源清单（共 16 项）</p> <p>（1）柱增大截面四面围套加固（纵筋与梁相交），时长不少于 6 分钟；（2）柱增大截面四面围套加固（纵筋齐梁边布置），时长不少于 7 分钟；（3）中柱外粘型钢加固（中间层加固），时长不少于 3 分钟；（4）框架柱纤维布环向围束加固，时长不少于 5 分钟；（5）中框梁正截面粘贴钢板加固，时长不少于 6 分钟；（6）框梁粘型钢加固，时长不少于 5 分钟；（7）剪力墙张紧钢丝绳网片-聚合物砂浆面层加固，时长不少于 5 分钟；（8）置换剪力墙混凝土加固法，时长不少于 3 分钟；（9）砖墙钢筋混凝土面层加固，时长不少于 5 分钟；（10）梁式阳台支柱法加固，时长不少于 4 分钟；（11）梁式阳台支架法加固，时长不少于 3 分钟；（12）横向张拉双侧预应力撑杆加固框架柱，时长不少于 7 分钟；（13）边缘构件增大截面加固，时长不少于 7 分钟；（14）框架梁体外预应力加固，时长不少于 6 分钟；（15）现浇板板中开洞粘贴纤维布补偿加固动画脚本，时长不少于 3 分钟；（16）柱增大截面加固（新增受力钢筋在中间楼层的锚固），时长不少于 3 分钟。</p> <p>二、资源清单的具体要求</p> <p>1、动画教学资源用于建筑专业课堂与实训教学，需精准还原建筑加固工艺的核心流程、操作要点、质量控制标准及安全规范，兼具专业性、准确性、直观性和教学性。交付格式格式为 avidrm（加密），电子 U 盘交付。</p> <p>2、动画视频遵循建筑结构加固相关国家规范、行业标准，确保动画内容、工艺流程、技术参数与实际施工完全一致，无专业错误。</p> <p>3. 动画视频应突出重点、难点，清晰呈现操作要点、质量控制点及常见问题防控措施，便于教学讲解和学生理解；动画内容也可直接用于培训、交底，可适配多种播放场景，操作便捷。</p> <p>4、所有动画分辨率必须达到 1920×1080，画面比例为 16:9，像素密度≥300dpi，画面清晰、无模糊、无卡顿、无拖影，色彩还原真实，无偏色、失真现象，确保远距离播放（如培训会场投影）仍能清晰识别细节。</p>

			<p>5. 字幕格式要求：内嵌简体中文字幕，清晰易读，字幕与旁白同步，无延迟、无错字、无漏字，关键术语、操作要点需加粗标注；统一表述，不得出现歧义、错别字。</p> <p>●6. 动画视频应采用多视角进行呈现，包含全景、特写、剖面视角，全景展示工艺整体流程，特写展示关键操作细节（如钢筋绑扎、胶水涂刷、纤维布粘贴），剖面视角展示构件内部结构（如钢筋锚固、型钢贴合），确保学员清晰了解工艺本质。</p> <p>●7. 所有动画需精准还原工艺的全流程，每个施工步骤及操作要点、工艺标准、材料使用、工具配备需严格符合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同时需结合每项工艺的特殊性，突出专属细节。所有动画内容需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相关规定，呈现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措施，禁止违规操作的呈现。</p>
2	柱包型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柱包型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外包型钢加固实训指导视频中操作工艺流程须为：理论学习与实践结合→标准化操作流程解析→载体组装→柱梁打磨→精准测量放线→加固材料加工→角钢安装→缀板安装→电焊连接演示→封缝处理与质量把控→灌浆工艺实操→刷漆处理与成品保护→模型拆解与重复利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不少于 5 张视频关键节点截图，能清晰显示版权，如供应商名称或其他证明材料）</p> <p>3、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3	柱截面增大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柱截面增大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混凝土增大截面加固实训指导视频中操作工艺流程须为：载体组装→基层处理→植筋钻孔→钢筋绑扎→模板安装→混凝土浇筑； （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不少于 5 张视频关键节点截图，能清晰显示版权如供应商名称或其他证明材料）</p> <p>3、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4	梁黏钢法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梁黏钢法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粘钢加固实训指导视频中操作工艺流程须为：载体组装→基层处理→黏结钢板处理→测量弹线→种植化学螺栓→配制与涂布粘钢胶→锚栓固定钢板→固化和防护；（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不少于 5 张视频关键节点截图，能清晰显示版权如供应商名称或其他证明材料）</p> <p>3、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5	墙砌体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套	<p>墙砌体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FLASH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1:4或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6	框架柱预应力撑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套	<p>框架柱预应力撑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FLASH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1:4或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7	剪力墙张紧钢丝绳网片-聚合物砂浆面层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套	<p>剪力墙张紧钢丝绳网片-聚合物砂浆面层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FLASH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
8	阳台增设支点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阳台增设支点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9	梁下预应力拉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梁下预应力拉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10	预制楼板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预制楼板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p>

			<p>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11	框架柱粘贴碳纤维布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框架柱粘贴碳纤维布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12	增设砌体扶壁柱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增设砌体扶壁柱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 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 FLASH 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 1:4 或 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13	砌体柱增大截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p>砌体柱增大截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p> <p>1、配套的教学资源：①实训任务书包含实训内容、注意事项、实训组织安排、实训准备、实训目的、资料准备、实训操作流程、检查验收、实训总结等；②指导书包含实训的基本要求、实训应掌握的知识点、实训应训练的能力点、实训的内容与操作技巧等；③实训图纸包含平面图、立面图等；④教学教案包含教学重难点分析、课堂教学步</p>

		<p>骤、课堂活动设计等；⑤BIM资源包含构造介绍；⑥实训指导视频包含工艺流程、操作指导，由真人按标准工艺演示操作，并将实训操作过程录像后，通过配音、剪辑及配置FLASH动画或视频讲解施工原理等。</p> <p>▲2、钢筋混凝土板墙加固砖墙实训指导视频中操作工艺流程须为：载体组装→基础加固→测量放线→加腋斜筋安装→加腋纵筋安装→钢筋混凝土面层加固砖墙→原有墙面清底→钻孔清理→安设锚筋，铺设钢筋网→浇水湿润墙面，喷射混凝土；（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不少于5张视频关键节点截图，能清晰显示版权如供应商名称或其他证明材料）</p> <p>3、提供依据真实构件定制开发的一个比例为1:4或1:5、可反复拆卸的教学模型。</p>
14	城市更新建筑结构加固工艺虚拟仿真系统	<p>1套</p> <p>1、该软件根据学生的接受能力，把结构加固体系仿真实训教学节点内容：柱增大截面四面围套加固（纵筋与梁相交）、柱增大截面四面围套加固（纵筋齐梁边布置）、柱增大截面加固（新增受力钢筋在中间楼层的锚固）、中柱外粘型钢加固（中间层加固）、框架柱纤维布环向围束加固、中框梁正截面粘贴钢板加固、框梁粘型钢加固、剪力墙张紧钢丝绳网片-聚合物砂浆面层加固、置换剪力墙混凝土加固法、砖墙钢筋混凝土面层加固、梁式阳台支柱法加固、梁式阳台支架法加固、横向张拉双侧预应力撑杆加固框架柱、边缘构件增大截面加固、梁体外预应力、现浇板粘贴纤维布加固等；</p> <p>2、每个实训项目包含任务书、指导书、教学指导视频、识图、算量、施工工艺流程、虚拟仿真、考核等功能、习题练习等等。</p> <p>3、系统内任务书包含：实训目的、实训工具书、实训方式、实训内容；系统内指导书具有相应规范依据出处说明，计算规则说明等内容。</p> <p>4、实训内容包含图纸识读、下料计算、施工顺序、施工工艺点、工艺练习题等。</p> <p>5、系统内指导书包含：构件规范要求基本规定、下料计算指导说明、下料计算指导说明，还包含详细的计算规则。</p> <p>6、系统内教学指导视频包含：实训指导视频影像资源场景需为对应项目、该构件项目基本介绍、图纸识读讲解、构件相关联的规范讲解、构件施工工艺讲解、施工工艺由真人操作录制或动画视频。视频拍摄按现行工艺、规范、图集要求制作，教学视频具有同步配音、字幕。</p> <p>7、系统内识图包含：构件平面图、剖图或立面图及图纸相关说明，</p>

		<p>为方便实训和教学，软件图纸节点具有移动、放大、缩小等功能。（提供软件运行截图）</p> <p>▲8、系统内算量包含：材料等级、数量、形状、下料长度、重量，模板形状等并能编制成下料表。（提供软件运行截图）</p> <p>▲9、施工工艺流程包含：施工工艺流程学习、施工工艺流程排序、施工工艺流程排序考核备选项位置具有随机变化功能，排序完成后以不同颜色显示对错。（提供软件运行截图）</p> <p>10、系统内虚拟仿真包含：工具自主选择、材料自主选择、根据选择的对应工具和材料开始虚拟仿真实训，仿真实训包含构件对应的图纸进行仿真操作、仿真操作可随时暂停，暂停后可以转动鼠标滑轮进行缩放，仿真实训操作内将重点、难点通过不同演示进行区分方便教学，对节点细部构造重点展现，不同类型钢筋区分展示。每个构件的施工工艺步骤都有与之相对应仿真实训操作。</p> <p>11、系统内考核等功能包含：对钢筋算量下料表、模板下料表、施工工艺流程具有相对应的考核题、所有考试题均针对本施工工艺流程的知识体系。考核功能具有自动打分功能，对下料表内容错误数值进行不同颜色区分。</p> <p>12、系统内习题练习包含：每个构件的施工工艺步骤都有与之相对应习题练习，具有一题变多题、防学生作弊的功能，让学生通过练习或者考核加深对节点知识体系的理解。</p> <p>▲13、系统内单个构件仿真实训结束后，系统具备整个项目评分功能。（提供软件运行截图）</p> <p>14、系统内教学资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教学视频具有国家版权局出具的作品登记证书。</p> <p>15、每个环节实训完成后能显示相应成绩，并且对答案进行详细分析，具有错误和正确提示，错误的答案学生能返回修改，完成后重新计算相应成绩。</p>
15	城市更新领域—装配式装修教学资源	<p>城市更新领域—装配式装修教学资源（3个教学视频资源）</p> <p>1. 镁玻板吊顶安装标准施工工艺流程应包含：弹标高控制线→安装边龙骨→固定吊杆→安装次龙骨→安装玻镁板→检查验收，时长不少于5分钟。</p> <p>2. 架空地热地面安装标准施工工艺流程应包含：检验部品质量→机具设备准备→基底清理→找平→架设地热架空模块→铺设地热管线→界面层铺设→安装拼接地板→清理及验收，时长不少于7分钟。</p>

			<p>3. 碳晶板墙板安装标准施工工艺流程应包含：验收板材→测量放线→打孔、下膨胀螺栓→安装调平组件及龙骨→安装踢脚板→挂板材与拼缝条→面层清理→质量检查与验收），时长不少于 9 分钟。</p> <p>▲4. 视频教学资源：格式为 avidrm，分辨率为超清（1920*1080）。</p> <p>（1）按现行施工规范、图集、工艺、标准等要求制作；（2）要求供应商具有独立版权，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版权局出具的教学视频版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视频内容须真实反映项目节点的基本知识、施工工艺流程及施工操作的重点、技术要求、机具、方法、质量标准等动态过程性内容；（4）视频格式为 avidrm；（5）响应文件中每个视频需提供不少于 5 张视频关键节点截图，能清晰显示版权如供应商名称或其他证明材料。</p>
16	城市更新领域-钢筋平法教学资源	1 套	<p>一、定制开发资源清单（共 24 项）</p> <p>1. 框架柱纵向钢筋绑扎搭接连接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7 分钟；2. 框架柱纵向钢筋焊接连接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6 分钟；3. 框架柱纵向钢筋机械连接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6 分钟；4. 框架柱箍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6 分钟；5. 框架顶层端节点（梁锚柱）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8 分钟；6. 框架顶层端节点（柱锚梁+核心）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9 分钟；7. 框架顶层端节点（柱锚梁+板）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10 分钟；8. 框架柱中柱柱顶纵向钢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10 分钟；9. 柱变截面纵向钢筋构造（柱筋截断）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7 分钟；10. 中柱变截面纵向钢筋构造（柱筋截断）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7 分钟；11. 中柱变截面纵向钢筋构造（柱筋弯折）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5 分钟；12. 边柱（角柱）变截面纵向钢筋构造（柱筋弯折）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6 分钟；13. 边柱（角柱）柱顶等截面伸出时纵向钢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9 分钟；14. 芯柱配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6 分钟；15. 矩形复合箍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4 分钟；16. 框架梁纵向钢筋与箍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12 分钟；17. 屋面框架梁纵向钢筋与箍筋构造（柱锚梁）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9 分钟；18. 屋面框架梁纵向钢筋与箍筋构造（梁锚柱）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11 分钟；19. 顶层端支座下部钢筋直锚构造（柱锚梁）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12 分钟；20. 地下室 KZ 纵向钢筋绑扎搭接连接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3 分钟；21. 地下室 KZ 纵向钢筋焊接连接</p>

			<p>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2 分钟；22. 地下室 KZ 纵向钢筋机械连接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2 分钟；23. 上柱比下柱多出的钢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2 分钟；24. 上柱比下柱直径大的钢筋构造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2 分钟；</p> <p>二、资源清单的具体要求</p> <p>1、动画教学资源用于建筑专业课堂与实训教学，需精准还原钢筋连接节点工艺的核心流程、操作要点、质量控制标准及安全规范，兼具专业性、准确性、直观性和教学性。交付格式格式为 avidrm（加密），电子 U 盘交付。</p> <p>2、动画视频遵循建筑结构平法图集、相关国家规范、行业标准，确保动画内容、工艺流程、技术参数与实际施工完全一致，无专业错误。</p> <p>3. 动画视频遵循突出重点、难点，清晰呈现操作要点、质量控制点及常见问题防控措施，便于教学讲解和学生理解；动画内容也可直接用于培训、交底，可适配多种播放场景，操作便捷。</p> <p>4、所有动画分辨率必须达到 1920×1080，画面比例为 16:9，像素密度≥300dpi，画面清晰、无模糊、无卡顿、无拖影，色彩还原真实，无偏色、失真现象，确保远距离播放（如培训会场投影）仍能清晰识别细节。</p> <p>●5. 字幕格式：内嵌简体中文字幕，清晰易读，字幕与旁白同步，无延迟、无错字、无漏字，关键术语、操作要点需加粗标注；统一表述，不得出现歧义、错别字。</p> <p>●6. 动画视频应采用多视角呈现，包含全景、特写、剖面视角，全景展示工艺整体流程，特写展示关键操作细节（如钢筋绑扎、连接、搭接、弯锚等），剖面视角展示构件内部结构，确保学员清晰了解工艺本质。</p> <p>●7. 所有动画需精准还原工艺的全流程，每个施工步骤及操作要点、工艺标准、材料使用、工具配备需严格符合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同时需结合每项工艺的特殊性，突出专属细节。所有动画内容需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相关规定，呈现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措施，禁止违规操作的呈现。</p>
17	城市更新领域—装配式钢结构教学	1 套	<p>一、定制开发资源清单（共 28 项）</p> <p>1. H 型钢柱刚接柱脚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4 分钟；2. 箱型截面钢柱外包式柱脚动画资源视频，时长不小于 5 分钟；3. 格构钢柱分钟</p>

资源		<p>离柱脚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4. 圆形截面钢柱刚接式柱脚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5. 十字形截面柱刚接式柱脚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5 分钟; 6. 变截面箱型钢柱埋入式柱脚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5 分钟; 7. H 形截面钢柱强轴方向刚接 H 形截面钢梁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8. H 形截面钢柱弱轴方向刚接 H 形截面钢梁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9. 箱形截面钢柱与 H 形截面钢梁刚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3 分钟; 10. 箱形截面钢柱与箱型截面钢梁刚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1. 钢管柱与 H 形截面钢梁刚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2. 有支撑带梁小悬臂梁柱刚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3. 变截面 H 型钢柱与 H 形截面钢梁刚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4. H 形截面钢柱弱轴方向钢接不等高 H 型钢梁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5 分钟; 15. H 形截面钢柱与 H 形截面钢梁半刚性连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6. H 形截面钢柱与 H 形截面钢梁铰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3 分钟; 17. H 形截面钢斜撑与 H 形截面钢梁连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8. C 形槽钢斜撑与箱形截面柱 H 形截面梁连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19. H 形截面主梁与次梁连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20. H 形截面钢柱与变截面 H 型钢梁连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 21. H 形截面钢梁与混凝土组合楼板节点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2 分钟; 22. H 形截面主次梁与混凝土组合楼板节点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5 分钟; 23. H 形截面钢柱带单壁式 H 形截面牛腿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2 分钟; 24. H 形截面钢柱带双壁式 H 形截面牛腿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3 分钟; 25. 装配现浇楼板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2 分钟; 26. 钢结构屋面和檐沟连接构造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2 分钟; 27. H 型钢屋面斜梁拼接节点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3 分钟; 28. H 型钢柱与 H 型钢屋面斜梁连接动画资源视频, 时长不小于 4 分钟;</p> <p>二、资源清单的具体要求</p> <p>1、动画教学资源用于建筑专业课堂与实训教学, 需精准还原钢结构连接节点的核心流程、操作要点、质量控制标准及安全规范, 兼具专业性、准确性、直观性和教学性。</p> <p>2、动画视频遵循钢结构相关国家规范、行业标准, 确保动画内容、工艺流程、技术参数与实际施工完全一致, 无专业错误。交付格式格式为 avidrm (加密), 电子 U 盘交付。</p>
----	--	---

			<p>3. 动画视频遵循突出重点、难点，清晰呈现操作要点、质量控制点及常见问题防控措施，便于教学讲解和学生理解；动画内容也可直接用于培训、交底，可适配多种播放场景，操作便捷。</p> <p>4、所有动画分辨率必须达到 1920×1080，画面比例为 16:9，像素密度≥300dpi，画面清晰、无模糊、无卡顿、无拖影，色彩还原真实，无偏色、失真现象，确保远距离播放（如培训会场投影）仍能清晰识别细节。</p> <p>●5. 字幕格式：内嵌简体中文字幕，清晰易读，字幕与旁白同步，无延迟、无错字、无漏字，关键术语、操作要点需加粗标注；统一表述，不得出现歧义、错别字。</p> <p>●6. 动画视频应采用多视角呈现，包含全景、特写、剖面视角，全景展示工艺整体流程，特写展示关键操作细节（如构件连接、螺栓连接、焊接等），剖面视角展示构件内部结构，确保学员清晰了解工艺本质。</p> <p>●7、所有动画需精准还原工艺的全流程，每个施工步骤及操作要点、工艺标准、材料使用、工具配备需严格符合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同时需结合每项工艺的特殊性，突出专属细节。所有动画内容需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相关规定，呈现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措施，禁止违规操作的呈现。</p>
--	--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开发制作、培训并交付使用。
- 三、**服务地点：**南宁市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四、**付款方式：**
- 本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开具相应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以对公转账方式付清供应商的剩余全部款项。
- 五、**售后服务要求**
- 1、本项目中所引用的素材、引用的资源保证权属清晰，无著作权纠纷、无侵权纠纷等问题；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所有资源需按采购方要求加上定制化片头片尾及 logo 等必要信息。
- 2、确保本项目所有内容不存在意识形态问题。
- 3、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需提供7×24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服务，接到采购人报障电话后及时（不超过2小时）通过电话或网络解决问题，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 服务响应时间

服务期内，若电话或网络无法解决的，须在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解决，所有问题在24小时内解决，恢复正常使用。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培训要求：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应用及课程疑难问题应尽培训、解答义务。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对本项目的使用单位进行培训服务，涉及的相关费用应计算在项目报价内，使用与课程有关的软件及应用程序。

六、质保期：

1年，自全部服务成果交付并经验收合格后起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课程维护、运行及技术支持服务。

七、验收方式及要求：

1、验收依据

按合同要求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

通过学校专业的评审小组的验收。

3、验收要求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本项目验收如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实施的，由验收小组对照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的，按合同约定执行，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①验收活动开始前，成交供应商应对提供的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②因验收不合格的，需要再次组织验收的，由此产生相关成本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验收时成交供应商提供验收文档，具体如下：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系统部署文档、测试文档、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等。

(4) 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响应文件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5) 项目验收过程中，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介入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另行承担。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截标前一天或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

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书面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4)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 5)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6)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7)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9)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1)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12) 明显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 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服务需求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13) 服务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4) 虚假竞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5)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 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6)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 供应商不确认的; 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由磋商小组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不得进入磋商环节,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的程序

3.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 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 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 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

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3.7 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3.8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本章第3.8条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除本章第4.3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本章第3.8条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6 磋商小组收齐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2.4 条的规定修正。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10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 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价格分	<p>(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对其最后磋商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最后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p>	30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竞标报价。</p> <p>(6)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30分。</p> <p>(7) 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分</p>	
2	认证证书	<p>供应商具有相关行业的认证证书（有效期内）：</p> <p>①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②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③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注：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3	同类项目业绩	<p>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次采购相同或类似实训教学项目（教学资源或实训资源建设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8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中标结果公告截图、验收合格报告（正在履约项目需让业主方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缺少一项证明材料不得分】</p>	8
4	专利技术	<p>供应商具有教学与实训类相关专利证书，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6分，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p>	6
5	技术指标响应	<p>根据所投产品的标记“▲”和“●”技术参数需提供技术佐证材料进行评审，参数及佐证材料全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24分；技术要求中标注“▲”条款存在负偏离，按无效投标处理；标记“●”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每一项扣2分；除上述“▲”和“●”条款外的其他技术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分；（本项满分24分，扣完24分为止）。</p>	24
6	应急预案及措施	<p>一档（1分）：明确列出本项目3类及以上常见故障/隐患（含动画制作卡顿、系统调试异常、成果交付延误），无具体处置步骤。</p> <p>二档（3分）：满足一档要求，针对每类故障/隐患，明确2步及以上处置步骤，划分处置责任人员基础分工。</p> <p>三档（5分）：满足二档要求，明确7×24小时应急联络人员2名及以上（附联系方式），线上故障处置时限≤2小时，现场故障抵达时限≤4小时，制定故障处置闭环登记台账（含登记、处置、复核3个核心条目）。</p>	5

		注. 未提供方案或未达到一档要求得0分；应急时限需提供佐证材料（如人员值班表含值班时段、人员联系方式）。	
7	售后服务方案	<p>一档（1分）：明确售后服务基础范围（含资源修复、系统运维），无具体服务时限。</p> <p>二档（3分）：满足一档要求，明确电话咨询时段（每日不少于8小时），远程故障响应时限≤1小时，资源格式修复时限≤24小时。</p> <p>三档（5分）：满足二档要求，明确1年质保期内免费运维频次≥4次，现场上门服务触发条件（远程无法解决的系统故障、批量资源异常），上门服务时限≤24小时，免费更新资源类目（含规范更新、素材优化）不少于3类。</p> <p>注. 未提供方案或未达到一档要求得0分；服务时限需在方案中明确标注。</p>	5
8	项目实施方案	<p>一档（3分）：覆盖本项目全部17项采购内容（动画、实训体系、虚拟仿真等），无缺项漏项，明确整体实施起止时间。</p> <p>二档（6分）：满足一档要求，按“动画制作→实训体系搭建→虚拟仿真开发→成果整合交付”划分4个实施阶段，明确每个阶段完成节点（贴合15个日历日总工期），列明每个阶段核心工作内容。</p> <p>三档（9分）：满足二档要求，逐条对应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如动画分辨率、模型比例、视频时长），制定每类成果的制作标准、审核流程（不少于2轮审核），明确校内对接人员1名及以上，每周提交1次进度报告（含进度、问题、整改措施）。</p> <p>注. 未提供方案或未达到一档要求得0分；实施节点需贴合15个日历日工期要求。</p>	9
9	供货保障措施	<p>一档（1分）：列明成果交付的基础形式（电子+实物），明确交付人员不少于2名。</p> <p>二档（3分）：满足一档要求，划分电子资源（U盘）、实物模型、纸质资料3类交付流程，明确每类成果的打包、运输标准，制定交付前自检清单（覆盖采购参数核心指标，不少于10条）。</p> <p>三档（5分）：满足二档要求，匹配15日总工期，拆分每日供货相关工作（制作、审核、打包），明确人员替补机制（每个岗位替补人员不少于1名），制定逾期交付预警机制（提前2天预警），明确差错整改时限≤1个工作日。</p> <p>注. 未提供方案或未达到一档要求得0分；自检清单需逐条对应采购需求。</p>	5
10	培训计		5

	划	<p>一档（1分）：明确培训对象（校内教师、学生），列明培训场次不少于2场，无具体培训内容。</p> <p>二档（3分）：满足一档要求，划分教师操作培训、学生实训培训2类场次（各不少于2场），明确单场培训时长≥90分钟，列明培训基础内容（含资源使用、系统操作）。</p> <p>三档（5分）：满足二档要求，明确授课讲师需具备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职称（附职称证书），培训内容覆盖全部采购成果（动画、实训体系、虚拟仿真），实操培训时长占比≥40%，制定培训签到表、实操考核表（含考核指标不少于5项）。</p> <p>注. 未提供方案或未达到一档要求得0分；讲师职称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佐证。</p>	
--	---	--	--

7.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4.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服务需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服务需求偏离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报 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城市更新领域—结构加固与检测教学资源	1 套			
2	柱包型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3	柱截面增大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4	梁黏钢法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5	墙砌体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6	框架柱预应力撑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7	剪力墙张紧钢丝绳网片-聚合物砂浆面层 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8	阳台增设支点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9	梁下预应力拉杆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10	预制楼板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11	框架柱粘贴碳纤维布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12	增设砌体扶壁柱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13	砌体柱增大截面加固实训教学体系	1 套			
14	城市更新建筑结构加固工艺虚拟仿真系统	1 套			
15	城市更新领域—装配式装修教学资源	1 套			
16	城市更新领域—钢筋平法教学资源	1 套			
17	城市更新领域—装配式钢结构教学资源	1 套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注： 1.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二次（最终）报价，供应商需提前按本分项报价格式准备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号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服务需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服务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拟投入人员一览表格式

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拟担任职务	是否为常驻人员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公章:

签字（签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城市更新领域专业技能配套教学及实训资源建设项目，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乙方须对所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承担质量责任，确保其符合本项目技术规范、采购需求及行业通行标准，并在服务期内持续满足教学与实训实际应用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_____，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

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相应增值税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以对公转账方式付清乙方的剩余全部款项。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金额的__%，即人民币_____元（¥_____）。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者银行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由乙方

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以下甲方账户。凭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签订合同。

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

（注：乙方采用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须从乙方基本账户汇出到达指定账户，并持银行转账凭证到甲方财务处开具收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000498503229M

开户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850059000000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 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 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万分之 3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的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

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响应报价表；

3、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4、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5、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签章页，本页无正文)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被授权委托人：	或被授权委托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25 年 月 日	